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意见书

电子监管号：4401142026HY0231613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6〕1351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广州九龙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商业（自编号：F3F4-28#）及地下室 项目代码：2202-440114-04-01-389448
建设位置	广州市花都区京港澳高速公路以西、大广高速公路以北
建设规模	商业（自编号：F3F4-28#）及地下室，总建筑面积：956平方米，地上2层（部分1层）：425平方米，地下1层：531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规划资源建证〔2024〕4188号
放、验线/规划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(2026)复21B011
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核实	否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国土空间规划条例》第五十三条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核实，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

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。

本次核实涉及土地出让金核算事宜,需向我局申请“土地出让合同变更协议审核”事项。

附件: 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 份
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1 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6 年 6 月 5 日

抄送: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区不动产登记中心